

加快推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

包思勤

摘要：内蒙古要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中充分发挥核心区和排头兵作用，紧紧围绕“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展开务实合作，促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早日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标志性成果。

关键词：中蒙俄经济走廊 突破性进展 标志性成果

加快推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是内蒙古融入和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建设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首要任务。内蒙古依托区位优势和口岸优势，要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中充分发挥核心区和排头兵的关键作用，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紧紧围绕“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展开务实合作，促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早日迈出重大步伐、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标志性成果。

一、推动形成政策沟通长效机制

政策沟通是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保障。内蒙古要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中发挥核心区和排头兵作用，必须积极对接国家“一带一路”建设顶层设计，修订完善或重新制定新形势下内蒙古参与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实施方案。要积极争取在国家层面加大协调力度，促进中蒙俄三方共同推动落实《建设中蒙俄经济走廊



规划纲要》，推动中蒙俄经济走廊成为我国向北开放的核心。在双边层面，推动共建“一带一路”与俄罗斯欧亚经济联盟建设、蒙古国“草原之路”倡议实现深度对接。以元首外交为引领，以政府间战略沟通为支撑，进一步对接蒙古国“发展之路”和俄罗斯振兴远东地区战略，从国家层面和自治区层面加快推进中蒙俄战略、规划、机制对接，加强政策、规则、标准联通，逐步建立多层次、多平台、多主体的常规性沟通渠道。引入共建方普遍支持的规则标准，推动企业在项目建设、运营、采购、招投标等环节执行普遍接受的国际规则标准，以高标准推动走廊建设

各领域合作和项目建设。推动形成一批标志性项目和惠民生的“小而美”项目，助力共建国家减贫脱贫、增进福民生祉。

二、推动建设向北开放大通道标志性项目

设施联通是共建“一带一路”的优先领域。“一带一路”倡议提出10年来，六大经济走廊和国际通道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共建“一带一路”以“六廊六路多国多港”为基本架构，多层次、复合型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进展顺利，基本形成“陆海天网”四位一体的互联互通格局。中巴经济走廊、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中国-中亚-西亚经济走廊、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建设重点项目稳步推进，白沙瓦-卡拉奇高速公路、匈塞铁路、中老铁路、时速350公里的雅万高铁、中吉乌公路运输线路、中缅原油和天然气管道、中孟友谊大桥等一大批旗舰项目建成运营。相比之下，中蒙俄经济走廊方向，虽然中俄黑河公路桥、同江铁路桥

通车运营，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正式通气，但是这些重大跨境基础设施项目都在黑龙江省境内实现了互联互通，而同内蒙古有关的中蒙俄中线铁路升级改造项目，还处于可行性研究启动阶段。总体上看，内蒙古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设施联通”上还没有取得实质性进展。内蒙古要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中发挥核心区和排头兵作用，必须加快建设以满洲里口岸为节点，内连大连港、秦皇岛港和东北地区，外接俄蒙至欧洲的向北开放东通道；以二连浩特口岸为节点，以中蒙俄中线铁路为支撑，内连天津港和京津冀，外接俄蒙至欧洲的向北开放中通道。加快推动中蒙俄中线铁路升级改造进程，协同推动乌兰察布至乌兰巴托至乌兰乌德跨境铁路通道升级改造。提升满洲里、二连浩特中欧班列口岸服务能力，推进内蒙古开行中欧班列扩容提质，争取将发往蒙古国班列纳入图定线路。提升乌兰察布中欧班列集散能力。适时推进甘其毛都、策克等口岸跨境铁路前期研究和建设工作。统筹推进“智慧口岸”“数字国门”试点建设，全面提升口岸智能化监管水平，提高口岸进出口整体通行时效。

三、推动解决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问题

贸易投资合作是共建“一带

一路”的重要内容。内蒙古对外贸易投资合作长期处于严重落后状态，2013~2022年，中国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进出口总额累计达到19.1万亿美元，其中内蒙古占比不到0.5%。内蒙古要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中发挥核心区和排头兵作用，必须在贸易投资合作上展现新作为、取得重大突破。要不断拓宽贸易领域、优化贸易结构，深化相互投资和产业合作领域，发展互利共赢的经贸关系，推动建立更加均衡、平等和可持续的贸易体系。积极拓展多元化国际市场，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贸往来，扩大贸易规模，加强与日本、韩国经贸合作，打造面向东北亚开放的新窗口。积极推动共建国家共同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努力营造密切彼此间经贸关系的良好制度环境，进一步推进工作制度对接、技术标准协调、检验结果互认和电子证书联网。加快推动中蒙俄经济走廊共建国家妥善消除贸易投资壁垒，改善区域内和各国营商环境。积极拓展跨境电子商务发展路径，推动形成“传统贸易+跨境电子商务”一体化发展模式。深化国际产能合作，构筑互利共赢的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扩大双向或多边贸易和投资。坚持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遵循国际惯例和债务可持续原则，健全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加快推进满洲里、二连浩特互市贸易区加

工、投资、贸易一体化发展。支持满洲里与扎赉诺尔、乌兰察布与二连浩特等地区创新管理模式，促进口岸和腹地联动发展。进一步夯实产业基础，加快推动满洲里、呼和浩特、鄂尔多斯3个综合保税区高质量发展。推动与蒙古国、俄罗斯在农林牧渔、能源矿产、基础设施等领域合作。在满洲里、二连浩特、甘其毛都、策克等沿边地区加快整合建设若干沿边产业园区，打造沿边开放新高地。加快建设中蒙二连浩特—扎门乌德经济合作区，要加快推进双方区域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优势，推动开展一体招商，构建起现代跨境产业体系，争取合作区早日封关运营，将中蒙经济合作区打造成为中蒙俄经济走廊政策洼地和投资高地的示范区，建成中蒙贸易投资合作的典范。推动提升中国—蒙古国博览会的国际影响力，把中蒙博览会打造成为“一带一路”沿线各国展示国家发展成就、开展国际贸易的开放型合作平台。

四、推动构建更加紧密的金融合作关系

资金融通是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支撑。内蒙古要在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中发挥核心区和排头兵作用，必须推动共建国家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金融合作，创新投融资模式、拓宽投融

资渠道、丰富投融资主体、完善投融资机制，促进政策性金融、开发性金融、商业性金融、合作性金融支持共建中蒙俄经济走廊，加快构建长期、稳定、可持续、风险可控的投融资体系。持续推进金融监管合作与交流，加快建立区域内监管协调机制，促进资金高效配置，强化风险管控，为各类金融机构及投资主体创造良好投资条件。按照平等参与、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创新投融资方式，不断拓展投融资渠道和平台，丰富发展基金、债券等多种创新模式。深入贯彻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利用新增贷款规模积极支持重点外资企业，利用贸易融资、中间业务、结算业务等多种业务模式和丰富的金融产品，畅通外资企业融资渠道。

五、推动深化社会人文领域交流与合作

民心相通是共建“一带一路”的社会根基。推动建立多层次人文合作机制，搭建更多合作平台，开辟更多合作渠道，密切各领域往来，推动共建国家间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相互信任，更好地凝聚思想和价值共识。推动共建国家传承和弘扬丝绸之路友好合作精神，广泛开展文化旅游、媒体和智库等领域合作，鼓励民间组织以惠民众、利民生、

通民心为行动目标，不断织密合作网，形成多元互动的人文交流格局，不断夯实民意基础。扩大中蒙俄三方教育、医疗、旅游等社会人文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医疗卫生方面，要强化与蒙古国开展跨境医疗合作。教育方面，要抓紧推动解决中蒙两国基础教育学历互认问题，吸引更多蒙古国学生来我国学习汉语。旅游方面，要推动中蒙两国实现团体旅游互免签证、我国8座以下客车出境自驾游，从而促进中蒙跨境旅游取得突破性进展。推动中蒙俄“万里茶道”旅游精品线路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加快打造中蒙俄呼伦湖-库苏古尔湖-贝加尔湖跨境旅游黄金线路。

六、推动拓展新领域合作

内蒙古要积极推动发挥共建国家各自优势，不断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模式，推动绿色、创新、数字丝绸之路建设取得积极进展。积极开展“一带一路”框架下绿色发展政策对话，分享绿色发展理念和成效，增进绿色发展共识和行动，深化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在绿色基建、绿色能源、绿色交通、绿色金融等领域务实合作，为保护生态环境、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应对气候变化作出重要贡献。充分发挥我国在可再生能源、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等领域优势，广

泛运用中国创新技术、数字产品、先进经验等，推动绿色“一带一路”合作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高质量发展。推动建立绿色低碳发展合作机制，携手推动绿色发展、共同应对气候变化。加强与蒙古国等周边沙源国家在沙尘源监测与综合治理、生态环境与生态修复等领域的技术和项目交流合作。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机遇，推动各方共同加强数字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建设数字交通走廊。加强科技前沿领域创新合作，促进科技同产业、金融深度融合，优化创新环境，集聚创新资源，推动形成区域协同创新格局，缩小数字鸿沟，为共同推进中蒙俄经济走廊建设注入强劲动力。■

（作者单位：内蒙古自治区社会科学院）

责任编辑：张莉莉